

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



109 學年度班會活動紀錄簿封面設計比賽辦法

一、目的：激發同學創意並應用課程與社團活動所學，創新本校班會活動紀錄簿封面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學務處訓育組

三、參加對象：全校同學

四、徵件內容：

尺寸為 A4，僅能以黑、白、灰階等色進行設計，必須包含「校名全銜」、「校徽或」、「優質卓越 超群」、「班會紀錄簿」、「110 學年度」字樣，並預留填寫「班級、導師、班長」之填寫位置。

五、報名文件：

(一) 列印作品 1 份，請於背面右上角寫上學號與姓名。

(二) 作品原始檔案 1 份，必須為可編輯檔案，繳交報名表時現場傳輸檔案。

(三) 作品輸出檔案 1 份，必須為.PDF 檔，繳交報名表時現場傳輸檔案。

(四) 報名表 1 份（如附件一）。

(五) 著作權授權書 1 份（如附件二）。

六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110 年 5 月 21 日（星期五）截止。

七、評審標準：

(一) 評審組成：邀請校內相關專業教師進行評分。

(二) 評分標準：成品輸出可能性 40%、創意 30%、整體設計 30%。

八、獎勵：

(一) 第一名：500 元獎金、獎狀 1 幀、敘小功 1 支或銷警告 3 支。

(二) 第二名：300 元獎金、獎狀 1 幀、敘嘉獎 2 支或銷警告 2 支。

(三) 第三名：200 元獎金、獎狀 1 幀、敘嘉獎 1 支或銷警告 1 支。

(四) 佳作 2 至 5 名：每人獎狀 1 幀、每人敘嘉獎 1 支或銷警告 1 支。

(五) 若未達評審標準，部分獎項得從缺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作品必須由參賽者自行設計，若有抄襲情事將取消資格並依校規處分，並自負法律責任。

(二) 設計須美觀大方，能呈現松商特色或松商精神為原則。

(三) 請注意作品在印刷上的可行性，避免有版面全黑的設計。

(四) 特優的作品在交由印刷廠商製版後，可能有調整作品的需求，學校擁有作品之修改權，但會儘量以不影響原設計為原則。

十、本計畫陳本校行政會報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※可至學務處訓育組領取報名表，本案同時公告至本校網頁/學務處/最新消息。

※範例可參考第 2 頁。

範例：

109 學年度封面

(原設計者：71131 劉娟妤)



108 學年度封面

(原設計者：61233 蕭淇)



109 學年度班會活動紀錄簿封面設計比賽報名表

姓名		學號	
班級	____年____班		
E-mail			
聯絡電話	住家：()	手機：	
指導教師			
作品主題			
設計理念及 意涵說明 (150字以內)			
報名資料 檢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列印作品 1 份，請於背面右上角寫上學號與姓名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品原始檔案 1 份，必須為可編輯檔案，繳交報名表時現場傳輸檔案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品輸出檔案 1 份，必須為.PDF 檔，繳交報名表時現場傳輸檔案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表 1 份（如附件一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著作權授權書 1 份（如附件二）。 ※報名時間至 110 年 5 月 21 日（星期五）截止，請準時繳交至 <u>學務處訓育組</u> 。		
參賽者簽名		家長簽名	

109 學年度班會活動紀錄簿封面設計比賽

著作權授權同意書

本人_____ (請報名人簽名) 參加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 (以下簡稱松山家商)「109 學年度班會活動紀錄簿封面設計比賽」所設計之作品，同意將著作財產權歸屬松山家商，由松山家商運用於非營利及與教學相關之活動，享有複製、公布、發行、重製使用、攝影、宣傳、網頁製作、展覽、出版、印製等使用之權利，本人不得異議。

作品如有抄襲他人或有妨害他人著作權者，除自負應有法律責任外，經查證屬實後，本人同意主辦單位取消資格，如已發給獎狀、獎金與獎懲，本人願歸回所領獎狀、獎金與獎懲。

此致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

立書切結人：_____ (簽名)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戶籍地址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